

证券代码：600099

证券简称：林海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7-020

林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林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2月28日收到控股股东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交易的函》。根据上交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及停复牌业务指引》，本公司股票自2017年3月1日开市起停牌。

2017年3月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出的《关于对林海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对终止重组事项进行补充说明和解释。

2017年3月8日，上午10:00-11:00公司召开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

2017年3月17日，公司对《问询函》进行了回复并上网公告，有关回复及相关公告详见公司于2017年3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及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同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林海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二次问询函》（以下简称“《二次问询函》”），有关问题需要公司作进一步说明和补充披露，

2017年3月24日，公司对《二次问询函》进行了回复并上网公告，有关回复及相关公告详见公司于2017年3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根据相关规定，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7年3月27日起复牌。

特此公告。

林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24日